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 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由於出現無意筆誤，所提述「1,379瓶」應為「1,480瓶」，而所提述「8,000港元至1,216,000港元」則應為「6,000港元至380,000港元」。
- 全部葡萄酒庫存均為源自法國的優質葡萄酒。下表列示按類型、酒齡及品牌劃分的葡萄酒庫存明細及每瓶市價範圍。

按類型劃分	瓶數	每瓶市價範圍(港元)
紅酒	1166	8,000至380,000
白酒	314	6,000至56,000
總計	1,480	

按酒齡劃分	瓶數	每瓶市價範圍(港元)
5年或以下	531	9,000至380,000
6至10年	725	6,000至240,000
11至15年	160	8,000至55,000
16至30年	64	6,500至180,000
總計	1,480	

按品牌劃分	瓶數	每瓶市價範圍(港元)
Auvenay	320	6,000至56,000
Leroy	1160	8,000至380,000
總計	1,480	

* 僅供識別

3. 董事已在選擇發行代價股份時考慮以下因素作為結算方式，而不使用其他結算方式的理由如下：
- (a) 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已獲授權發行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有關決議案當日現有已發行股本最多20%的股份(即480,000,000股股份)。於收購事項前，本公司並無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任何股份。董事認為，根據股份的過往表現，發行價屬公平合理，而使用一般授權來支付代價將可使本公司收購葡萄酒庫存而毋須任何現金支出。
 - (b)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的年報所示，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8.9百萬港元。倘本公司以現金支付代價，此將對本集團的現金狀況造成重大壓力，而本公司將須外部融資以支付現金付款，在此情況下，將對本公司的財務比率及資產負債表產生不利影響。雖然本集團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收購葡萄酒庫存，但由於葡萄酒的數量及價值與本集團定期購買的葡萄酒數量相比，收購事項的規模較大，因此，應被視為一次性交易及擴展本集團產品組合的難得機會。董事認為，本公司擁有足夠的現金流量以維持其營運及滿足未來12個月的預期資金需求，而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在不久將來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4. 董事認為，發行代價股份作為結算方式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原因如上文所述及以下各項：
- (a) 代價股份的發行價(即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每股平均收市價)屬公平合理。
 - (b) 誠如「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收購事項將可使本公司毋須任何現金支出收購寶貴資產及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組合。

5. 賣方為卓越東方投資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兼股東，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葡萄酒買賣。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卓越東方投資有限公司一直為本公司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優質葡萄酒供應商。除本公司與卓越東方投資有限公司(其中賣方為董事兼股東)之間的業務關係外，賣方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係，且為獨立第三方。雖然本公司與卓越東方投資有限公司有先前業務關係，但本公司並無向卓越東方投資有限公司收購葡萄酒庫存，原因為葡萄酒庫存由賣方個人擁有。向賣方銷售及購買葡萄酒庫存之條款與向卓越東方投資有限公司銷售及購買葡萄酒庫存之條款相同或不遜於給予本公司之條款。
6. 本公司與卓越東方投資有限公司的歷史交易金額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港元)	4,140,200	無	無	5,016,000

7. 本公司(i)於該公告日期及(ii)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的股權架構如下(假設除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外，緊接完成前本公司的股權架構將不會有任何變動)：

股東	於該公告日期		緊隨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Silver Tycoon Limited (附註1)	761,000,000	26.42%	761,000,000	22.88%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739,500,000	25.68%	739,500,000	22.23%
鄭煥明先生	480,000,000	16.67%	480,000,000	14.43%
賣方	—	—	446,000,000	13.41%
公眾股東	899,500,000	31.23%	899,500,000	27.05%
總計	2,880,000,000	100.00%	3,326,000,000	100.00%

附註：

1. Silver Tycoon Limited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
2. High State Investments Limited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

發行代價股份將不會導致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不足。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濤先生、梁子健先生及張詠純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季華先生、魏海鷹先生及蕭承德先生。